

#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文件

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956L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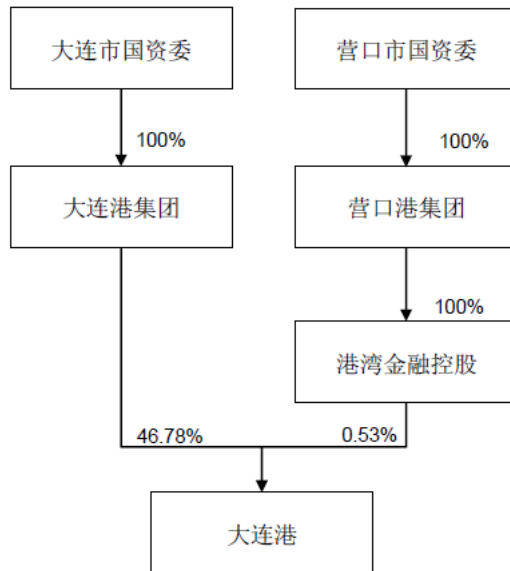
## 中诚信证评关于关注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股权划转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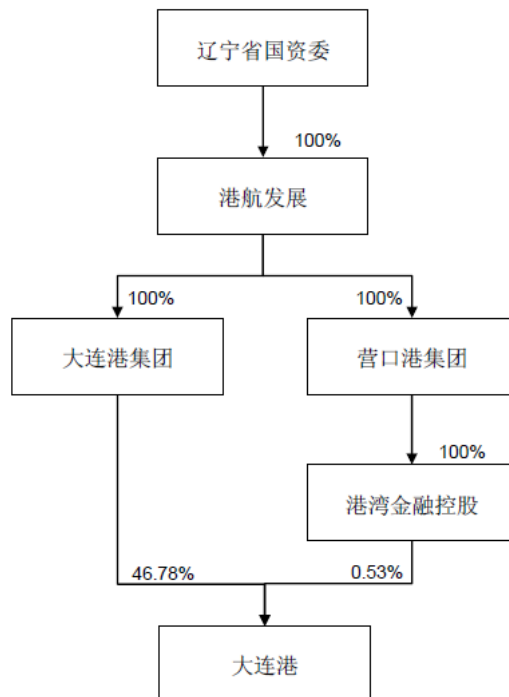
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港股份”或“公司”）的公开存续债券中，“11 大连港”、“11 连港 02”及“17 连港 01”由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进行相关评级工作。中诚信证评评定大连港股份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定上述公司债券信用级别为 **AAA**。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发布《大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划转暨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港集团”）发来的《关于大连港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根据辽宁省国资委作出的《关于同意接收大连港集团、营口港务集团 100% 股权的批复》，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连市国资委将本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港集团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辽宁东北亚港航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航发展”）；同时，营口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营口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港集团”）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港航发展。港航发展系辽宁省国资委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

本次无偿划转前，大连港集团持有大连港股份 6,032,421,162 股股份，占其司总股本的 46.78%，为公司控股股东；营口港集团通过其全资子公司辽宁港湾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湾金融控股”）间接持有大连港股份 68,309,59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53%。大连市国资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具体股权关系结构图如下：



本次无偿划转实施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大连港集团，但实际控制人将由大连市国资委变更为辽宁省国资委。



本次无偿划转已按规定程序取得了辽宁省人民政府及辽宁省国资委的批准，并签署了相关的无偿划转协议，由于本次股权划转尚需相关监管部门审核通过，股权划转能否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中诚信证评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对公司后续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的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为盖章页，无正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委员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